#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被担保人1:广安深能爱众综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深能爱众")。 广安深能爱众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众新能源")的参 股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被担保人 2: 四川爱众综合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众综合能 源"); 爱众综合能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 ●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 5480 万元, 其中爱众新能源为广安深能爱众提供 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30 万元, 公司为爱众综合能源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85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广安深能爱众的正常运营需要和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爱众综合能源 分布式光伏发电业务持续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爱众新能源拟为广安深能爱众投 资建设的深广•渠江云谷地源热泵项目向深能智慧能源科技公司申请的 1800 万 元贷款按照其持有广安深能爱众的股份比例(持股35%)提供一般保证担保,公

司拟为爱众综合能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以下简称"银行")申请第三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850 万元人民币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控股子公司爱众新能源为广安深能爱众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爱众综合能源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为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广安深能爱众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安深能爱众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600MA65JL1R05
- 3.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1日
- 4. 注册地址: 四川省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奎阁街道石滨路1号
- 5. 法定代表人: 郑群华
- 6. 注册资本:人民币2800万元
- 7. 主营业务:分布式能源站、地源热泵、水源热泵、空气源热泵、充电桩、储能、微电网、城市废水、工业废水零排放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售电业务。

### 8.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股权比例
深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1428 万元	51%
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货币出资	980 万元	35%
四川深广合作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392 万元	14%

### 9.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5,443.26万元,净资产2,129.02万元,负债 3,314.24万元;2023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529.63万元,净利润-136.95万元。(数 据经审计)

截止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5,831.75万元,净资产2,101.35万元,负债 3,730.40万元;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27.53万元,净利润-27.67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 (二) 爱众综合能源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 四川爱众综合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602MA7E5TNM5Q
- 3.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29日
- 4. 法定代表人: 欧居修
- 5. 注册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凤凰大道777号
- 6.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 7. 主营业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等。
  - 8. 股东构成: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 9.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17,225.69万元,净资产10,107.55万元,负债7,118.14万元;2023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211.06万元,净利润77.69万元。 (数据经审计)

截止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25,014.97万元,净资产9,853.27万元,负债 15,161.70万元;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242.85万元,净利润-166.86万元。 (数据未经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的相关合同尚未签署,担保具体事宜以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广安深能爱众和爱众综合能源项目建设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 述两个议案。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5.2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04%;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5.23 亿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90%; 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 63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14%; 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总额。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5日